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邱筱凌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202

電子信箱：skinjwlg0121@taichung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龍井區龍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中字第11400252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040000E_114002528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『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』徵選活動簡章」1份，請各校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3月20日臺教綜(二)字第1140027516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摘要如下(詳請參附件)：

(一)徵選活動

1、國小組、國中組請於114年10月15日前提送參賽作品至本局國中教育科初審。

2、高中組由各校擇優提送參賽作品，每校至多2件，於本年10月31日前將參賽作品寄至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。

3、教師組由個人自行報名參賽，請各級學校教師踴躍參加活動，每位教師僅限投稿1件作品，於本年10月31日前將參賽作品寄至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。

4、得獎之學生可獲頒獎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教育部獎狀，指導教師將頒發教育部感謝狀並予以敘獎；得獎

教務 收文:114/03/25



1140001471 有附件



之教師可獲頒獎座乙座及教育部獎狀並予以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(二)鼓勵各校辦理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，並設計「永續海洋」相關主題課程，由教師透過教學歷程引導學生進行繪本創作。

三、另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已建置「2025海洋教育週」專區，內含海洋教育相關教學資源（第一、二屆徵選得獎作品、永續海洋教案、推薦書單等），可供師生參考使用。

四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承辦單位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洋科普繪本徵選小組，電話(02)2462-2192分機1246、1270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本市私立國小、本市實驗教育機構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電文
2025/03/25
14:03:00
交換章

裝
訂
線

